



FACE TO FACE

# 与野马面对面

伊瓦·莫马提吾科 约翰·伊斯特考特 著  
白晔 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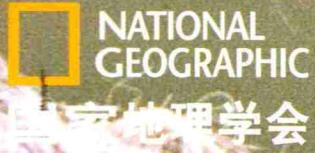


海豚出版社  
DOLPHIN BOOKS  
中国国际出版集团

Boulder  
Publishing  
大石精品图书







FACE TO FACE

# 与狼面对面

伊瓦·莫马提吾科 约翰·伊斯特考特 著

白晔 译



海豚出版社  
DOLPHIN BOOKS  
中国国际出版集团



经过漫长而寒冷的等待，约翰获得了和一匹好奇的西班牙雄性野马鼻对鼻嗅探的奖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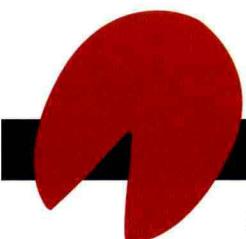


## 与野马面对面

**早**在我和丈夫约翰开始在野外拍摄马儿之前，当我还还是个小女孩时，就对马儿着迷不已。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，我在波兰首都华沙长大。我看到了被损毁的建筑，稀罕的汽车，还有很多马。它们拉着四轮车，车上载满从农场运来的新鲜蔬菜、水果和牛奶，那些都是一日三餐离不了的食物。

那些马强壮且温顺，我不怕它们。我和它们说话，抚摸它们柔软的鼻子。它们戴着皮制马具辛苦劳作。

在一片高山草甸上，这匹母马看似悠闲地吃着青草，但其实它一直很警觉，时刻准备着逃跑。



## 马有脚趾？

- 数百万年前，名为始祖马的小型哺乳动物生活在北美丛林中，它们前足有4个脚趾，后足有3个脚趾，马蹄很小。
- 这些植食动物逐渐变得高大。某些脚趾抬升起来，这样马才可以奔跑，摆脱食肉动物。
- 随着时间的推移，这些动物进化成了体积更大的动物，也就是我们所说的马属动物。它们凭借一根脚趾和蹄子走路，有些看起来有点像今天的马、斑马和驴。
- 马属动物进化成现代的马。它们穿越大陆桥，从阿拉斯加到达亚洲，由此分散到欧洲和非洲。也许是因为被猎杀取肉，它们一度在北美洲绝迹。大约500年前，西班牙探险家把经过驯养的马带回了北美。

但是在梦中，我却看见它们自由驰骋，鬃毛飞舞，像风一样自由。在我看来，马是世间最美的动物。

多年后，我来到美国，住在怀俄明州。一个春日，我开车来到红色沙漠，沿着一个名叫“孤山”的平顶山丘间的一条碎石路行驶。雪刚刚融化。接着，我看到一群马，静静地站在那里注视着我，它们粗壮结实，身上长着长长的冬毛。它们的身上没有任何烙印（美国西部很多大型农场在动物皮毛上烙印以便识别）。呵，野马！

我拿起相机向它们走去。那些马儿好奇地望着我。这个小家庭有若干母马和小马驹，还有一匹鬃毛长及胸前的成年公马。它喘着粗气，刨着地面，大声嘶鸣。我意识到它正警告我不要靠近。

我原地不动站在那里，但为时已晚。这匹公马向我飞奔而来。我转身要跑，却脚下一绊跌倒在地。它绕着我奔跑，打着响鼻，喘着粗气，我听见它的马蹄拍击着地面。我吓坏了，一动不动。最后，这匹公马带着家人跑开了，消失在沙漠中。我的心几乎要跳到嗓子眼儿，但我却很高兴。方才我和野马来了一次面对面的亲密接触。同时我也了解到，必须等马儿来靠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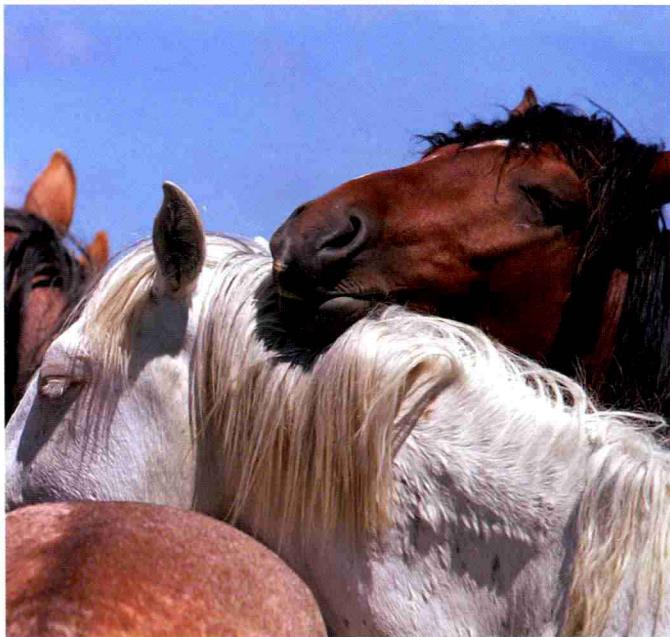
为了保护它的马群，一匹雄野马气势汹汹地围着我打转，四蹄飞扬。为了保护家人的安全，雄马要耗费很多的精力，所以它们进食和休息的时间比母马少。

近自己，而不是主动去靠近、打扰它们。

后来我把丈夫约翰带到红色沙漠，把他介绍给那里的“野外居民”。我们一起在美国西部的偏远山区和沙漠搜寻野马的踪迹，我们跟踪野马很多年。经过多年的接触，我们对野马有了细致的了解。在我们看来，它们是那么自由和美丽的动物，由此我们也感觉到了身上的重担，我们要把它们那么美好的一面呈现给大众，让它们得到保护和繁衍。❶



马是绝对的群居动物，它们喜爱彼此理毛、抚摸、嗅闻、玩耍，在同伴的环绕中休憩。



## 认识野马

**野**马有时也被称做北美野马。这个词源自墨西哥西班牙语单词mestengo，意为“恢复野性的”，它让人联想到力量和勇气。但是，野马并不是恢复野性的马。区别是什么呢？

过去同人类在一起生活，但后来回归自然的马叫做恢复野性的马。它们或者是自己逃出来，或者是被主人放掉。这些马闯到路上或者跳出围栏加入其他马的行列。它们在农场或房屋周围游荡，寻找食物，神

这匹公马步伐坚定地从红色沙漠中直冲过来，一副恐吓的架势。后来它改变方向，朝别处狂奔而去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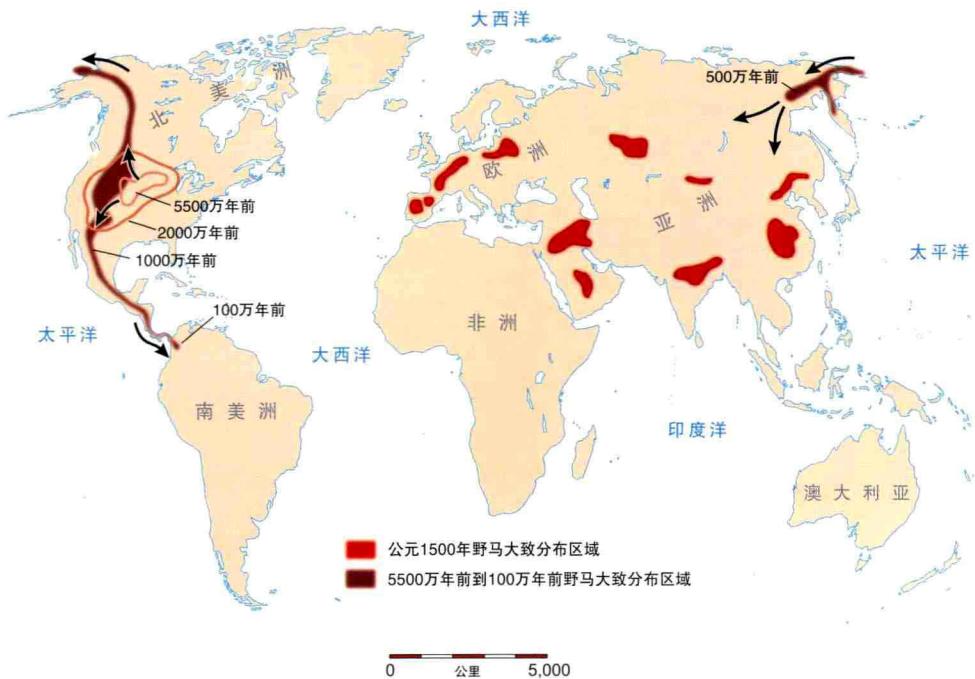
在温暖的冬毛的保护下，绰号“跛脚”的母马和它刚出生不久的马驹“旗帜”在柳树丛旁忍受着又一次暴风雪的袭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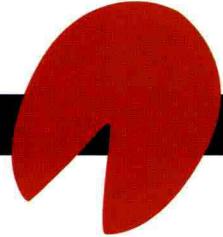
地图标示了野马在北美起源，随后在亚洲广泛分布，并最终进入欧洲的过程。后来，它们在北美洲灭绝。但从1519年开始，它们重新被引进到北美。今天，人们在全球各地都能发现野马群。

情没落。

那些野生的、自由漫步的马儿了解它们生活的崎岖土地。它们依靠自己的力量寻找草料和水源。它们不相信人类。这些马是100多万年前美洲平原上演化出的本土野马的后代。后来它们被人驯化，并在16世纪早期被西班牙探险家带回到这片大陆。一些马逃跑了，它们在广阔的美洲大草原上找到了自由。它们靠自己生存，不久就又变成了真正的野生动物。

马不需捕捉猎物，所以它们没有进化出爪和像狼那样的牙齿。它们的牙齿就是为了切割、咀嚼和磨碎





## 马儿们 怎样对话？

马用丰富的肢体语言表情达意，但它们也使用声音。

- 寻找其他马匹时，它们大声嘶鸣。
- 问好时，它们震动声带发出温柔的嘶鸣声。
- 好奇或互相问候时，它们用鼻子呼气。
- 察觉到危险时，它们会打响鼻，头颈高举。
- 生气或打架时，它们会发出长而尖锐的叫声。



植物。同其他植食动物一样，它们是被捕食的对象。它们会被食肉动物攻击，夺去性命。

这使得野马非常警觉。它们时刻防备着危险情况的出现，人类、汽车，甚至是飘在微风中的报纸都会让它们逃之夭夭。它们的大眼睛能一览平川，耳朵上有很多细小的肌肉，可以分别旋转，捕捉声音。强壮的四肢把它们带到安全的地方。

野马比家马小，它们长长的鬃毛与带刺的植物纠



由于受到远处一架直升机的惊吓，野马向政府设在沙石山丘中的隐蔽陷阱跑去。大多数马随后又会被释放，其他的马则被带到收养中心。

结在一起。由于长期在岩石遍布的陆地上奔跑，它们骨骼沉重，马蹄结实。它们健壮活跃，自由奔驰，跳过障碍，游过河流。

野马在树林、山脉、沙漠、草原、沼泽和礁岛上生活。它们能适应很多种栖息地，并在那里生存。它们能忍受炎热的夏季，也能忍受白雪皑皑、寒风凛冽的冬季。成群的昆虫令它们痛苦不堪。它们面临重重危险——雪崩、滑坡、闪电和汹涌的河流。❶



◀ 年轻的公马们依靠强有力的后腿站起来打闹跳跃，学习竞争对抗。等到它们大概5岁时，便会为争夺母马而大打出手。



## 野马家庭

一个寒冷的春日早晨，我们在怀俄明州的沙漠上看到一匹新出生的小野马。这匹小马驹浑身湿漉漉的，打着哆嗦，挣扎着站起来，又被自己摇摇晃晃的腿绊倒。

妈妈舔着小马驹，用柔软的鼻子轻轻地推它。它叫了几声，母马发出温柔的嘶鸣声。很快它就站了起来，并用鼻子摩擦着母亲的肚子。这匹小马喝到了第一口

◀ 成年公马“乌鸦”总是守护在家人身边，暖洋洋的冬日下，它让小马“旗帜”依偎在它毛茸茸的下颌旁。



↑ 被马群赶出来后，年轻的公马们加入了单身汉的行列。单身汉的意思就是没有伴侣的雄性。梳理和抚摸能帮助它们重新找回美好的感觉。

温热的乳汁。它嗅着母亲的气息，母马嗅着它皮毛的芬芳。这些气味和声音会帮助它们在日后识别对方。

小马驹长着毛绒绒的尾巴，所以我们叫它“旗帜”。它的妈妈叫“跛脚”，因为它走起路来脚有些瘸。

野马几乎一生群居，这样的群体叫做野马家庭或马群。一个马群有一匹头马，头马是占主导地位的马。野马通常不喜欢独处，但正如其他即将临盆的母马一样，“跛脚”离开马群生产，和它的孩子培养感情。它知道有时别的母马丢了孩子后会去偷别的小马。

经过几天的精心照料和休息，“旗帜”已经可以奔跑了。马儿从平原上进化而来，一直很容易被食肉动物发现，所以天生擅长奔跑。这就意味着新生小马驹必须尽快站起来跟着马群奔跑，好摆脱危险。

我们看着它们母子回到马群。这个家庭高兴地问候着这个新生儿。“旗帜”见到了其他小马驹。但当体形彪悍的头马靠近它，嗅闻它时，“旗帜”的牙齿发出咔咔的声响，好像疯了一般。它吓坏了，正在表示：“我只是一匹小马驹，请不要伤害我！”但是那匹叫做“乌鸦”的黑色头马只是想保护它而已，一会儿“旗帜”